

关于净地挂牌出让的情况说明

泰州市姜堰区桃园新寓西侧、园区四路北侧地块，目前已达到净地标准，其中：

1、土地征收情况。该地块已征收为国有土地。

2、房屋征收情况。房屋已拆至室内地坪，地上附着物已清除结束；①地上的各类杆线 / ；②铁（水）塔 / ；③供电开闭所 / ；④变压器 / ；⑤配电房（箱） / ；⑥建筑垃圾（堆土） / ；⑦果树苗木 / ；⑧拆卸临时住房 / ；⑨坟墓 / ；⑩其他 / ；

3、土地权属情况。土地使用证 / ，土地他项权证 / ；

4、周围基础设施通达情况。

①通水 已通水 ；②通电 已通电 ；


③通路 已通路 ；④通气 / ；

5、其他 / ；

6、该地块规划用途为 住宅用地，根据《土地利用现状分类》分到二级类，土地用途为 住宅用地。

总之，该地块已依法定程序办完土地征收批准手续，各项补偿全部到位，符合净地挂牌出让条件，无涉土及补偿矛盾纠纷。

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姜堰分局（印章）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2020年4月2日